##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期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"深交所")下发的《关于对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(公司部关注函〔2022〕第376号,以下简称"《关注函》"),要求公司于2022年10月21日前就其关注的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《关注函》后高度重视,就深交所关注的问题立即展开核实,落实回复工作。由于涉及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,为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向深交所申请延期回复,并预计在 2022 年 10 月 27 日回复和披露(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等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》)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相关的审计、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,为确保本关注事项 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公司再次向深交所申请延期回复,将在完成审计、 评估工作并取得审计与评估报告后及时完善回复和披露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,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